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公告编号:2023-089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16日、2023年4月3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7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此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最终担保余额将不超过本次新增总额合计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质押担保、差额补足及流动性支持等,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公司子公司之间相互调剂使用本次担保额度,资产产生效益未超过70%的担保方式为有担保担保额度不予调减至资产负债率超过70%以上的被担保方,本次预计担保额度的授权有效期至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和2023年4月4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国瑞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国瑞”)与厦门建发新兴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建发”)签订《厦门建发产品年度购销合同》(以下简称“购销合同”),厦门建发向天津国瑞支付40,000万元履约保证金,公司为购销合同的履约提供最高债权额为4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四川城城合融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合融”)以海南国城城商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6.7%的股权为本次上述事项提供质押担保。鉴于本次担保系在前次天津国瑞实际使用本年度新增的担保额度9,000万元内,剩余担保额度32,000万元,为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在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将赤峰邦邦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赤峰矿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9,000万元调减至天津国瑞,公司将本次调减担保额度为在股东大会授权担保范围内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担保额度内担保额度完成后,天津国瑞提供的担保额度由40,000万元调减至49,000万元,为予邦邦矿业有限公司提供最高债权额为26,000万元至18,000万元。

上述担保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范围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无需再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天津国瑞贸易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9年3月18日
3.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响螺岛2号420号铭海中心号楼-3-7-506室3层
4.法定代表人:史睿
5.注册资本:5,000万元
6.统一信用代码:9120118MA06G9Y2MP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矿产品销售;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线、电缆经营;水泥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纸张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有色金属矿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橡胶制品销售;皮革制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新型金属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销售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黄金及其制品进出口;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进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
9.主要业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394.88	12,987.96
负债总额	23,008.47	7,688.22
净资产	5,386.41	5,309.74

项目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0.88	24,369.16
利润总额	-69.66	39.11
净利润	-69.66	27.07

10.天津国瑞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合同、质押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厦门建发与天津国瑞签订的购销合同项下所有贷款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及厦门建发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费用,此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差旅费、诉讼费、公证费、公告费、资产评估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等。
(二)本合同项下质押权的设立、登记情况。
质押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以人民币40,000万元为限。
5.合同生效及终止:本合同自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在债务人清偿全部债务及费用后自动终止,在本合同项下办理注销质押登记。

四、本次担保事项的影响

本次公司为天津国瑞提供担保,有助于其开展经营等相关业务,天津国瑞经营状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业务及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质押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55,987.92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1.6%。本次担保提供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65,987.92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8.67%。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

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9日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厦门建发新兴能源有限公司合作框架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框架性、原则性和意向性的协议,协议所涉及的具体合作内容和实施细节尚待进一步落实和明确,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协议签署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不构成关联交易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行为中的重大资产重组。本协议的签署预计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根据具体情况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合同签署概况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厦门建发新兴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建发”)于近日签署了《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厦门建发新兴能源有限公司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或“框架协议”),旨在充分发挥双方产业优势,通过业务合作等方式提高双方的市场竞争力,实现合作共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协议的签署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也不构成关联交易或《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厦门建发新兴能源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3年1月4日
3.注册地:厦门市湖里区长泰路223号东附楼10楼A区330单元
4.法定代表人:叶加纳
5.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6.统一信用代码:91360200MACGLA0B1D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供应链管理服务;电池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持股85%,建发上市公司持股15%。
9.厦门建发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双方未发生类似交易。

10.厦门建发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厦门建发新兴能源有限公司

(一)合作方式

1.产品购销合作
甲方拥有在内蒙古东胜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赤峰邦邦矿业有限公司等多个优质生产厂,双方通过开展长期战略合作,共同开拓市场,提升矿业及新能源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合作品种包括萤石、萤石精矿、萤石粉、萤盐、钛白粉等大宗商品。

2.股权投资

为了充分发挥各方优势,实现优势互补、互利、协同与共享,甲乙双方将围绕甲方全资子公司四川城城合融有限公司锂盐项目开展合作,乙方拟参股四川城城合融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共同推动锂盐项目产能高效释放,具体方案双方另行协商。

三、项目建设合作

在产品购销合作和股权投资合作的基础上,双方在新能源项目建设等方面寻求合作,以国家产业政策为导向,促进各自资本和经营业务共同做大做强。

(二)保障措施

1.建立高层沟通协调机制和项目组工作小组,建立各方主要领导定期会晤机制,共同成立工作小组,协作合作事宜,促进合作加快落地。

2.甲方、乙方就产品购销的合作方式,根据市场行情确定,并以购销合同的形式予以确认,为保证合同顺利实施,乙方有意支付甲方人民币4亿元作为产品购销项下履约保证金,但具体应以甲乙双方或关联公司另行签署的具体业务协议为准。

(三)协议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自公告之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

(四)其他约定

本协议为甲乙双方进行合作的基础性协议,合作项目中具体事宜双方另行签订具体合作协议。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厦门建发签署框架协议旨在充分发挥双方产业优势,通过业务合作等方式提高双方的市场竞争力,实现合作共赢。本协议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未来随着双方业务合作的深入,预计将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1.本协议签署的协议不会对公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本协议仅为双方确认合作意向的书面记载,后续实际合作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需双方进一步商谈与明确。

3.双方的合作受行业政策、管理水平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最终能否实现合作目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六、其他提示

1.本次协议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2.本次协议签署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厦门建发新兴能源有限公司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001214 证券简称:天邦食品 公告编号:2023-080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份商品猪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商品猪销售情况

公司2023年10月份销售商品猪79.08万头(其中仔猪销售26.0,753头),销售收入101,743,830元,销售均价14.87元/公斤(商品肥猪均价为15.10元/公斤),环比变动分别为62.49%、21.85%、-9.22%。

2023年1-10月销售商品猪538.5万头(其中仔猪销售105.89万头),销售收入788,311.29万元,销售均价15.28元/公斤(商品肥猪均价为15.04元/公斤),同比变动分别为54.86%、15.75%、-12.42%。

上述数据统计口径仅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未包括公司参股公司。参股公司2023年10月份销售各类商品猪合计83,417.3头。

2023年10月生猪销售价格环比上升主要系10月仔猪出栏增加,1-10月公司生猪销售同比上升主要系今年5-10月商品猪销售增加。

年份	月份	销售数(万头)		销售价(元/元)		商品猪均价(元/公斤)
		当期	累计	当期	累计	
2022	10	3856	34774	80,369.10	681,043.02	20.67
	11	4602	39277	103,121.39	788,164.40	23.66
	12	4838	44216	88,970.12	879,134.52	19.65
2023	1	3831	3831	64,562.39	64,562.39	14.50
	2	4028	7859	61,640.87	116,203.26	14.94
	3	5420	13279	88,235.49	204,438.76	16.20
2023	4	4568	17847	73,767.26	278,196.01	16.40
	5	6632	24489	94,027.08	372,122.09	14.43
	6	6174	30663	76,169.92	448,292.08	14.18
	7	5130	35743	69,348.39	517,642.25	14.30
	8	5333	41076	88,424.37	603,066.62	16.44
	9	4867	45943	85,208.68	688,547.88	16.36
10	7508	53851	101,743.80	788,311.29	15.10	

注:以上数据仅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如有误差,是因为四舍五入导致的。

2023年10月公司生猪屠宰头数173,521头,1-10月份累计生猪屠宰头数1,116,868头。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二、风险提示

1.生猪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下降或上升),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商品市场价格变动风险是整个生猪生产行业的系统风险,对任何一家生猪生产者来讲都是客观存在的,不可控制的外溢风险。

3.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谨慎投资,防范风险。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1214 证券简称:天邦食品 公告编号:2023-081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张邦辉、宋霖辉、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协议转让不会触发要约收购,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2.本次协议转让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本次协议转让股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3.本次协议转让事宜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手续,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邦辉先生的通知:于2023年11月9日与宋霖辉女士(以下简称“受让方”)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根据本协议,张邦辉先生因股票质押融资已到期,同意向宋霖辉女士合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流通股股份3,991万股(均为无限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17%,以下简称“标的股份”,转让价格为27.26元/股,转让价款为110,151,600元(以下简称“本次转让”),所得价款将用于偿还股票质押融资贷款。本次转让情况如下:

一、本次协议转让概述

本次股权转让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处置的股份3,991万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均为无限流通股,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指引》的相关规定。股权转让价格为27.26元/股,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指引》第二条关于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处置的条款以及《关于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处置相关事项的通知》第四条关于股票质押回购违约处置协议转让的转让价格的规定。本次转让不存在违反证券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行为。

本次协议转让前后,相关方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转让前持有股份(股)	本次转让后持有股份(股)
张邦辉	399,700,885	201,100,000
宋霖辉	0	39,910,000

二、本次协议转让主要内容

(一)转让各方基本情况

甲方(转让方):张邦辉

张邦辉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裁,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持有本公司股份369,700,885股,占公司总股本20.10%。

乙方(受让方):宋霖辉

宋霖辉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此次协议转让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股票代码:000042 证券简称:中洲控股 公告编号:2023-43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联泰”)的《告知函》,告知南昌联泰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合计增持公司股份22,549,300股,变动持股比例超过1%。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 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赣江南大道1688号联泰商务大厦19楼2单元1103室(第11层)

股权激励实施期间 2023年8月29日至2023年9月10日

股票简称 中洲控股 股票代码 000042

变动类型(增持/减持) 增持/减少 一致行动人 否 有/无 无

增持/减持数量(股) 22,549,300 一致行动人 否 有/无 无

本次股权激励实施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 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进行 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进行 通过其他方式的方式进行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股)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股)	变动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股	5,181,900	830	3,284,070	4.91

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 5,181,900 830 3,284,070 4.91

股票代码:000855 证券简称:捷泰技术 公告编号:2023-058

东莞捷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联泰”)的《告知函》,告知南昌联泰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合计增持公司股份22,549,300股,变动持股比例超过1%。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 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赣江南大道1688号联泰商务大厦19楼2单元1103室(第11层)

股权激励实施期间 2023年8月29日至2023年9月10日

股票简称 中洲控股 股票代码 000042

变动类型(增持/减持) 增持/减少 一致行动人 否 有/无 无

增持/减持数量(股) 22,549,300 一致行动人 否 有/无 无

本次股权激励实施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 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进行 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进行 通过其他方式的方式进行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股)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股)	变动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股	5,181,900	830	3,284,070	4.91

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 5,181,900 830 3,284,070 4.91

股票代码:000855 证券简称:捷泰技术 公告编号:2023-058

东莞捷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联泰”)的《告知函》,告知南昌联泰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合计增持公司股份22,549,300股,变动持股比例超过1%。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 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赣江南大道1688号联泰商务大厦19楼2单元1103室(第11层)

股权激励实施期间 2023年8月29日至2023年9月10日

股票简称 中洲控股 股票代码 000042

变动类型(增持/减持) 增持/减少 一致行动人 否 有/无 无

增持/减持数量(股) 22,549,300 一致行动人 否 有/无 无

本次股权激励实施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 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进行 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进行 通过其他方式的方式进行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股)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股)	变动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股	5,181,900	830	3,284,070	4.91

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 5,181,900 830 3,284,070 4.91

股票代码:000855 证券简称:捷泰技术 公告编号:2023-058

东莞捷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联泰”)的《告知函》,告知南昌联泰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合计增持公司股份22,549,300股,变动持股比例超过1%。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 南昌联泰投资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赣江南大道1688号联泰商务大厦19楼2单元1103室(第11层)

股权激励